

关于申报气象灾害预测预警与应急管理研究中心 2026 年度项目的通知

科字〔2026〕86 号

校内各单位：

根据四川省教育厅高校人文社会科学重点研究基地气象灾害预测预警与应急管理研究中心 2026 年度项目申报工作要求，现将校内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申报要求

（一）申请人须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和法律，坚持正确的政治方向、价值取向和研究导向，遵守《四川省高等学校人文社会科学重点研究基地管理办法》有关管理规定。

（二）申请人一个申报年度仅可申报 1 个项目；已获该中心立项且尚未结题的项目负责人，本年度不得作为项目负责人申报。

（三）项目申报者要遵守承诺，如实填写申报材料，并保证没有知识产权争议。如在项目申报中弄虚作假，一经发现并查实，将永久取消个人申报资格，并取消获准立项项目及经费。

二、项目类别与结题要求

本年度申报课题分为重点项目、一般项目及自筹项目。各类别项目负责人申请结题时须满足相应成果要求。

成果发表、出版或上报时，须显著注明本项目来源、项目名称及项目编号，以此作为结项验收的依据。例如：四川省教育厅

高校人文社会科学重点研究基地气象灾害预测预警与应急管理
研究中心开放课题：课题名称（课题编号）。

中心英文名称统一使用：Research Center for Meteorological
Disaster Prediction, Early Warning, and Emergency Management,
Key Research Base of Humanities and Social Sciences in Sichuan
Province。

（一）重点项目

1.完成结题报告；

2.以第一作者或通讯作者署名在 CSSCI、SSCI、SCI 来源期
刊发表论文 1 篇；或在北大中文核心期刊发表论文 2 篇；或出版
学术专著 1 部；

3.项目需在 2 年内完成；

4.提供 0.5 万元—1.0 万元的经费支持。

（二）一般项目

1.完成结题报告；

2.以第一作者发表 1 篇核心期刊级别的高质量论文或 2 篇公
开学术期刊论文；

3.项目需在 1 年内完成；

4.提供 0.2 万元—0.5 万元的经费支持。

（三）自筹项目

1.完成结题报告；

2.以第一作者在公开出版的期刊上发表 1 篇学术论文；

3.项目需在 1 年内完成;

4.无经费支持。

三、选题范围

项目申请人可根据《2026 年度气象灾害预测预警与应急管理研究中心项目申报指南》(附件 1)中的内容,自行拟定研究课题。

申报指南是项目研究领域、范围和方向的提示,而非具体题目。申请人在申报项目时既可从指南中选择科研题目,也可结合当前资源型城市研究领域中的热点、重点问题,从恰当的角度自行设计选题,进行深入研究。课题名称的表述应科学、严谨、规范、简明。鼓励跨学科申报,突出针对性、综合性和交叉性。

四、申报安排

(一) 材料要求

1.《课题申报书》(附件 2)电子版以学院为单位汇总发送至科技处刘芯蕊老师 OA 邮箱。

2.纸质版《课题申报书》(附件 2)一式 2 份, A3 纸双面打印,中缝装订;另打印 1 份 A4 纸双面打印的《申报书》与《意识形态承诺书》(附件 3)一并报送至厚德楼科技处 102 室。

(二) 截止时间

请申请人于 2026 年 10 月 12 日 17:00 前将材料报送至科技处。

五、联系方式

联系人：刘蕊蕊

联系方式：18846175495

附件：1.2026 年课题申报指南

2.课题申报书

3.吉利学院人文社会科学科研成果意识形态承诺书

吉利学院科技处

2026 年 9 月 18 日